

证券代码：830831

证券简称：华泰集团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福建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就终止挂牌事宜作出回购承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17 年 12 月 30 日，福建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72,262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1.47%。大会以 69,600,000 股同意，2,662,00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》。另有持有公司股份 6,738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8.53% 的股东未出席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，公司控股股东吴国良、吴国伟，针对未出席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异议股东，承诺对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或联系第三方股东回购，具体如下：

收购对象：

未出席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异议股东

收购价格：

该等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价格按年化收益率 2% 回购。

收购有效期限：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11 日止。股东在上述期限内

未书面提出股份回购要求，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。有效期满后，承诺人不再承担受让该等股份的义务。

回购事宜的公司具体联系信息：

联系人： 吴汉杰

联系电话：0595-8653901

邮政编码：362000

联系地址： 福建省晋江市磁灶镇宝洋工业区华泰集团

福建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3 日